

教改论坛

# 关于加强金融学院实验教学体系建设的几点思考

改革开放30多年来，随着经济、金融的深化发展，对金融学科的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改革传统的教学模式和方式，成为各高校目前面临的主要工作。金融学科实施实验教学方法是顺应时代变革的一个重要尝试，笔者对我校金融学院实验教学体系建设有以下几点思考。

## 一、金融学科实施实验教学意义重大

高等学校的目标是培养有竞争力的人才，需要根据社会对人才的要求以及金融学科本身的发展规律，探求适宜的培养模式和方法。金融学科实施实验教学对于新时期的人才培养具有重要意义。

### 1、符合高等教育培养目标的改革方向

创新性教育和注重学生实践能力培养是现代高等教育的主要发展模式；培养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复合型人才，是我国高校教学改革的重要发展方向。2012年我校制定并发布的《“十二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中也把“财经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作为重要的建设任务。实验教学方式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重要环节，是培养应用型、创新型金融人才的重要途径，也是提高金融学科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符合教学改革的整体方向。

### 2、现代金融学科发展需要实验教学体系的支持

金融学科在经历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阶段后，如今正朝着工程化、微观化和信息化方向发展，金融学科的教学内容和手段随之改变，呈现出数理、工科的特点和倾向。以实践能力为基础、金融理论为依据、创新能力培养为目标的实验教学方式，日益成为现代金融学科教学方式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 3、现代金融人才培养需要实验教学体系的支撑

改革开放使我国金融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业界对应用型、创新型金融人才的需求急剧增长。为培养适应现代金融业发展和需要的人才，成为财经类高校教学工作的重点；多层次实验教学体系的构建和完善，成为关键。国内很多高校在金融本科人才培养方面已经开始了实验教学的探索。

## 二、要设计合理的金融学科实验教学体系

构建金融学科实验教学的基本架构体系就要建立包括操作性实验、验证性实验、综合性实验和研究性实验等组成的网络化实验平台，对学生进行基本技能、专业素养、综合能力、研究创新等训练，实现递进的素质和能力培养。需要特别关注以下几个问题：

1、实验教学的类型可以依据不同的人才培养目标和定位进行灵活选择和组合。例如：本科阶段偏重操作性和验证性实验，硕士阶段注重验证性实验、综合性实验以及部分研究性实验，而博士阶段实验重点可放在综合性实验和研究性实验。实验类型的区分并非绝对，即使是同一类型的实验，针对不同层次学生也应设计不同的内容。

2、建设功能强大、综合性的金融实验室。理想的金融学科实验室应包括应用实验教学、理论分析研究以及高层次金融产品设计与开发等多个部分。根据目前金融学科教学的客观要求，应用实验教学主要表现为各类金融业务的模拟系统，可以根据不同专业的方向建立；理论分析部分主要表现为通过数据库提供各类金融资讯和基本的统计分

析工具，供教师及学生进行理论学习和研究分析。

3、构建更加宽泛意义的实验教学体系。要形成包括实验、实践、专业技能比赛或训练、创新项目研究等可以帮助学生提高应用和创新能力的方式、方法等一整套内容在内的立体化的教学体系或模式。除实验教学以外，辅之以教学实践基地建设、专业技能大赛或训练、创新项目研究等其他各类教学方式。

### 三、目前金融学院实验教学体系仍需进一步完善

2008年以来，金融学院逐渐加大了实验课程的建设力度，将教学与实践相结合。目前已在本科层面搭建起了较为完整的实验教学体系，现有三个本科专业（方向）均已设置了12门左右的专业实验课程。具体见下表（表1）所示。

表1 金融学院本科培养方案目前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专业(或方向)	培养方案开设的实验课程	已开设的实验课程
金融学专业	计量经济学、证券投资学、商业银行经营学、公司理财、投资银行学、衍生金融工具、金融统计分析、国际结算、个人理财、私募股权投资、多元统计分析、实证金融分析。	计量经济学、证券投资学、商业银行经营学、金融统计分析、国际结算、金融数值计算。
金融学专业(国际货币与国际金融方向)*	计量经济学、证券投资学、商业银行经营学、公司理财、投资银行学、衍生金融工具、金融统计分析、国际结算、外汇市场与汇率预测、金融数值计算、实证金融分析、算法和数据结构。	
金融工程专业	算法和数据结构、计量经济学、衍生金融工具和动态金融、金融统计分析、金融时间序列分析、高级金融计量研究与应用、信用分析管理、多元统计分析、实证金融分析、商业银行经营学、投资银行学。	算法和数据结构、计量经济学、金融统计分析、金融时间序列分析。

\*注：金融学专业（国际货币与国际金融方向）为2011年9月新开设专业方向，目前暂未涉及专业实验课程。

金融学院的课堂上也开设了部分实验课程，如《金融统计分析》、《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等。此外，近年来学院还积极采取措施逐步建设和完善实验类课程，采用课堂教学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的方式改进教学方法、丰富教学内容。积极推进学院实践基地的建设、加强实验室等有关基础设施建设等。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实验教学仍然是教学体系中比较薄弱的部分；实验教学体系有待完善；实验教学的内容鲜有跨专业、跨学科的综合性实验教学和能激发学生热情的研究型实验教学活动；学生处于较为被动的接受地位；教师从事实验教学的积极性不高；实验室软硬件及环境建设不足等问题依然突出。

## 四、建设金融学院实验教学体系的设想

根据学院目前状况及其人才培养的具体需要，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实验教学体系的改革和完善。

### 1、搭建阶梯式、覆盖面广的实验教学课程体系

各层次学生的需求不同，因此要建立循序渐进、阶梯式的实验教学模式，构建分级、分层次的课程体系，从而形成立体化、综合化的实验教学课程体系。

在本科层面，可将现有各类实验课程进行整合形成三个层次：基础操作性实验课程、综合设计性实验课程、创新研究型实验课程。分层次逐步提升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联系现实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创新研究能力。

研究生层面可以根据具体培养目标和社会需求，探索适宜的实验课程类型及其具体的实验教学方式。如：开设基础操作性实验课程使学生对具体金融业务操作有感性认识和直观认识；开设综合设计实验课程及创新研究型课程，促进学生掌握有关的分析研究工具，进行创新性思考。

### 2、对现有实验课程进行完善，开发实验教材

加大对于实验课程及教材的建设力度，将实验课程落到实处。课程建设要强化精品意识，以培养精品课程为出发点。待课程成熟后开发适宜的教材，并最终逐渐形成符合学院发展需要和人才培养特点的实验教学课程体系和系列教材体系。

### 3、加强金融实验室及其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近年来学院已经配备了一些实验软件，如国泰安公司的“市场通”、“虚拟交易所”等，基本可以满足市场交易类课程的本科教学需要。但是银行业务模拟类、风险管理类、公司理财类、宏观经济分析类的软件等较为落后，尤其缺乏符合科研与教学需求的大型数据库，也缺乏其他与实验教学有关的资源库，因此，需要加快在这些方面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 4、采取积极措施提升实验教学的质量和水平

教师素质的提高有助于提升实验教学的质量。要加大实验教师的培训力度，通过工作量调整、科学合理的考评制度等措施鼓励教师开设实验课程。还要与实务界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开展更深层次的“请进来”和“走出去”，促使实验课程教师能够把握最新的业界动向，提高实验教学组织和实施能力。

### 5、继续推进实验教学基地建设，推行校企合作办学模式

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是培养应用型、创新型人才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还可以通过校企合作模式推进实验教学的改革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模式可以分为三个层次：岗位实习、校企联合、人才订单。这种模式能够帮助学生积累社会实践经验，掌握操作经验。

### 6、组织或设计大型、系列专业赛事，提高学生参与实验教学的兴趣和积极性

模拟股市、模拟期货市场、模拟汇市等专业技能比赛，是提升学生“动手”能力、提高参与实验教学积极性的良好途径。

(金融学院 陈颖教授)

学术展台

# 全面营改增的经济效应分析与前景展望

作者：白彦锋，经济学博士，财政税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李思物，财政税务学院硕士研究生。

本文是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深化税收制度改革与完善地方税体系研究”（14ZDA028）阶段性研究成果。

期刊：公共财政研究 2016-06-15

## 一、营改增改革历程及成效

我国营改增改革始于2011年，先后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部分行业在部分地区试点。2012年1月1日起，我国首先在上海启动对交通运输业和现代服务业的营改增试点。2012年8月1日至2012年12月1日，试点范围分批次扩大到北京、江苏等8省市。

第二阶段是部分行业在全国范围内试点。2013年8月1日起，营改增试点推向全国并先后将广播影视服务、铁路运输业、邮政业和电信业纳入试点范围。2016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从2016年5月1日起，全面实施营改增，营改增由此进入第三阶段，也是收官阶段。

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制发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并陆续配套出台了《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等，营改增的范围由此扩大到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实现了增值税对所有商品和服务的全覆盖。同时，本次营改增将所有企业新增不动产所含增值税纳入抵扣范围，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

税收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抓手，在经济生活中不可或缺。当前，我国经济面临着较大的下行压

力，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为67.6万亿元，增速为6.9%。为此，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大力度”，其中全面营改增是2016年财税改革的重点。从2012年实施营改增以来，它的减税效果十分显著。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的数据，截至2015年底，全国试点纳税人累计减税6000多亿元，其中超过97%的试点纳税人实现税负下降或持平。营改增改革在我国已经持续了三年有余，实践证明它的功效和意义不仅在于为企业减税松绑，不能单纯以企业税负变化作为评价营改增的标准。它涉及到税收体制、财政体制、经济发展乃至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其效用远远超过预期。随着全面营改增的实施，它的影响将会进一步深化。本文通过对全面营改增的突出特点进行分析，揭示其对宏观经济发展持续的深层次影响，并对我国增值税税制改革提出展望。

## 二、全面营改增对宏观经济的效应分析

### （一）全面营改增有助于简化税制，促进制造业和服务业税制一体化

1994年分税制改革确立了增值税和营业税平行课税的基本格局，但客观上也会出现一些兼营和混合销售现象，例如，“邮局卖邮票交营业税，其他部门卖邮票就要交增值税”等。

1994年分税制改革初期，上述问题表现并不明显。但是分税制运行20余年之后，一方面，现代产业实际发展过程中深度融合，“社会产品服务化”程度越来越高，加工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之间的分界正在变得日益模糊，而针对不同产业分别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的税制设计，客观上脱离了我国产业发展的实际和现状，使得税务机关征税和纳税人在很多时候都变得无所适从；另一方面，增值税作为我国中央和地方共享税由国税部门征

收、营业税作为地方税由地税部门征收的征管状况，使得税制变得更加繁杂。对此，2009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六条对混合销售行为的概念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对混合销售行为的计税依据及征税办法做了详尽的说明，“一项销售行为如果既涉及货物又涉及非增值税应税劳务，为混合销售行为”。

全面营改增后，“非增值税应税劳务”这一概念将不复存在，不存在涉及货物又涉及非增值税应税劳务的销售行为。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发布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第三十八、三十九、四十条修改相关表述，“一项销售行为如果既涉及服务又涉及货物，为混合销售。从事货物的生产、批发或者零售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的混合销售行为，按照销售货物缴纳增值税；其他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的混合销售行为，按照销售服务缴纳增值税”。这一举措使得增值税与营业税的二元结构被打破并形成统一的税制结构，简化了税制。税收征管难以操作、纳税链条不顺等问题也将迎刃而解。

### （二）全面营改增有助于调节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

1994年进行分税制改革时，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尚处于起飞阶段，增值税的制度红利直接助推了加工制造业的迅速发展，使我国迅速发展为“世界工厂”。然而，分税制改革之后20多年来，我国加工制造业等第二产业迅速发展的同时，也带来了环境污染等负面问题，高污染、高能耗产业突出。主导产业结构由第二产业到第三产业的变化对环境污染排放量有较大的抑制作用，因此，近年来我国开始将发展的重心转向环境更加友好、附加值更高的现代服务业等第三产业。2012年营改增试点后，2013年我国三大产业占国内生产总值

的比重（以下简称“三大产业所占比重”）分别为9.41%、43.67%和46.92%，第三产业所占比重首次超过第二产业，成功实现了产业结构由“二三一”向“三二一”的历史性“逆袭”；2015年我国三次产业所占比重分别为9.0%、40.5%和50.5%，第三产业所占比重首次超过50%。可见营改增推动了我国第三产业所占比重的不断上升，产业结构得到优化调整。但是，发达国家的产业结构普遍存在“两个70%”现象，即第三产业占比为70%，而生产性服务业又占服务业的70%。因此，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产业结构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全面营改增的推行，对于第三产业的发展有巨大的推动作用。第一，可以进一步消除服务业的重复征税问题。全面营改增之后，服务业企业能够在实现销售之后进行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抵扣，降低了服务业的税负负担。第二，可以促进现代服务业专业化发展。服务业营改增全面实施之后，纳税人为尽量抵扣进项税额，会避免“大而全”或“小而全”的企业模式，从税制上解决了长期以来生产性服务业内化的问题，促进了服务外包和专业化分工，提升了产品和服务的质量。第三，可以提升生活服务业的经营管理水平。生活服务业向来分散经营，提高管理水平的难度很大，全面营改增改革有望成为解决生活服务业等“老大难”问题的利器。为了进项税额的最大化、自身税负的最小化，各增值税纳税人将有动力从规模较大、经营较规范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处购买产品，有利于生活服务业等第三产业的“扶大限小”，促进企业做大做强、规范经营。

由此可见，营改增的全面推行，对于我国产业结构调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都具有重要而深远的影响。